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112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

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2 年 10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

開會地點：本局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林召集人昭賢(鍾主任秘書麗民代)

紀錄：官家安

出席：賴委員文珍、性別平等辦公室黃世昌參議、性別平等辦公室余研究員佳謙、

林委員作嘉、吳委員昌駿、陳委員建旻、黃委員琴曉、賴委員宣妤、陳委

員曉卿、陳股長書偉、鄧科員宗瑋代、王科員令新代、葉助理員君毅代

一、 介紹本局 112 年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督導長官及承辦人員

二、 主席致詞：略

三、 本局工作報告：

(一)112 年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(附件 2)。

(二)112 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各面向執行情形：

1. 112 年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教育、文化與媒體面向執行成果表(附件 3-1)。

2. 112 年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就業、經濟與福利面向執行成果表(附件 3-2)。

3. 執行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-「客家社團領導力 女性參與真夠

力」(附件 4)。

4. 執行與民間組織/企業/鄰里社區合作方案-「客家祭典禮儀-司儀性平友善計畫」(附件 5)。
5. 檢視本局 112 年性別分析-「本局志工服務概況之年齡及性別分析」(附件 6)。
6. 檢視本局 112 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(重大施政計畫:「崙坪文化地景園區景觀廁所設置計畫」、非重大施政計畫:「桃園市客家諮詢委員會設置計畫」)(附件 7-1、附件 7-2)。
7. 檢視本局性別培力、宣導執行成果表(附件 8-1、附件 8-2)。
8. 檢視本局 112 年 CEDAW 案例教材及媒材-「留一盞燈-給女性屋下人」(附件 9)。
9. 性別統計運用成果-天穿日祭儀禮生性別統計、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報考者性別統計(附件 10)。

賴委員文珍：

1. 客家事務局屬教育、文化、媒體組，優勢可聚焦在文化層面。
有關宣導客家文化，建議可以更加深、加廣，伸長觸角。例如：培育客家女孩或客家年輕世代，可以和學校、鄰近社區合作，注入新血。
2. 建議可運用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來檢視執行成果及性別平等政

策方針內容。

3. 有關性別分析建議不要侷限生理男、生理女，複分類可增加學歷、教育程度，並分析背景。志工部份可以增加活動志工，吸引年輕志工參與活動。
4. 有關 112 年 CEDAW 案例教材及媒材，排除離婚女性，覺不妥適，表現面向也較單一。建議將兩性平權改為性別平權，製作影片時可多方諮詢委員意見。

鍾委員麗民：明年度客家局會舉辦魯冰花活動，請業務科可參採委員建議辦理，並與社區合作。

性別平等辦公室黃世昌參議：有關 112 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要列入 113 年工作規劃。

性別平等辦公室余研究員佳謙：

1. 112 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繳交給研考會時要記得列入機關檢核。
2. 請問 CEDAW 案例媒材明年宣導場次和對象？

王科員令新：CEDAW 案例媒材預計製作成光碟，發送給桃園各宮廟及祭祀公業參考運用。

決議：參採委員意見辦理，餘照案通過。

四、 提案討論：略。

五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六、 散會：(下午 4 時)。